

复旦大学

2021 年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权点名称:	生态学
学位授权点代码:	0713
学位授予层次: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学位授予类型:	学术学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一、本年度研究生教育总体概况

复旦大学生态学科为双一流建设学科，设有四个培养方向：生物入侵与修复生态学、生态系统与全球变化生态学、植物分子与进化生态学和生物多样性与保护生物学。学科拥有上海长江河口湿地生态系统国家级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等多个国家和省部级平台支撑。2021年在研项目50余项，到账经费1237万元；发表学术论文100余篇，其中第一/通讯作者TOP期刊论文46篇，2篇被F1000推荐或为ESI高被引论文。学科已进入ESI前0.2%，成为国内外具较大影响力的生态学研究 and 人才培养高地。

通过人才引育，学科已形成一支梯队完整的高水平师资队伍，包括52位专职教师，其中36人次为国家或省部级人才，3人次为学科评议组或教指委成员；20余人次在国际重要期刊和学术组织任职；3人连续入选Elsevier高被引学者。在师资建设上，注重对导师进行岗位培训，强化导师责任，提升指导能力，充分发挥导师组的作用。

本学科旨在培养服务于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面向社会、全球、未来的高层次专业人才。2021年在读博士生69人，硕士生51人，招收博士生16人、硕士生15人，授予博士学位13人、硕士学位10人。毕业生当年就业率达90%以上，主要入职高等教育单位继续从事科研和教学工作，其中包括部分西部高校。

二、年度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与改进措施

作为首批生物学（含生态学）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国家生命科学与技术人才培养基地及国家基础学科拔尖计划生物学科（含生态学）的召集单位，生态学科培养体系完善，以培养“国家意识、人文情怀、科学精神、专业素养、国际视野”的人才为目标。

生态学科研究生生源质量好，70%以上来自985或211高校。为保障培养质量，在生物学（含生态学）分学位评定委员会指导下，落实研究生培养方案、监督培养计划执行、指导课程教学、评价教学质量等工作。建设了以教学督导和研究生评教共同参与的研究生教学评价机制，对研究生教学全过程和教学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此外，学科还进行新生入学教育，为研究生新生编写了内容全面、规则详实的《研究生管理文件汇编》。把学术道德、学术伦理和学术规范作为必修课程纳入研究生课程体系，持续加强学术诚信教育、学术伦理要求和学术规范指导。研究生应签署学术诚信承诺书。

在学位论文质量保障上，坚持质量管控关口前移，切实发挥资格考试、学位论文开题、中期考核和博士生年度考核等关键节点的考核筛查作用；强化研究生对于学位论文质量的直接责任，导师“第一责任人”指责。每年定期

由学院组织，学科具体实施，引入校外专家评审及导师回避机制，并在运行过程中不断对实施方案进行改进和优化，所有过程文档交学院备案，设置 10%关注率，作为博士生分流的出口。对不适合继续攻读学位的学生做好分流退出服务工作，严格规范各类研究生学籍年限管理。

学科高度重视研究生学位论文的质量，建立并实施了学位论文的预答辩制度和学位论文的学科内评审机制，严把学位论文的质量和规范。2021 年度生态学科研究生的博士和硕士学位论文盲审均无异议。未来学科将继续加强研究生培养和学位论文质量保障措施，加强对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管理，确保学位论文的质量和规范。

三、本年度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举措

学科在学院领导下，加强了分党委理论学习，强化政治引领。及时传达各项会议精神，邀请多位专家报告，扎实推进“四史”学习，加强中心组学习及教职工理论学习，将立德树人作为教师根本任务。进一步加强了党建队伍建设，教学、科研党支部书记均具高级职称，2 人为国家级人才。学科还开展了丰富多彩的特色党建活动，使研究生党员切身感受党的光辉历程与改革开放成就，提升理想，坚定信念。

在科学道德、伦理规范教育上，对导师进行相关培训，

对学生开设科研伦理必修课程，教授从事科学研究的相关技能，明确学术活动中的相关规范，致力于让学生了解作为一个科研工作者应如何规划自己的科研道路，在科研生涯中应遵循的基本伦理规范，真正成为一个富有创造力、进行诚实负责的科研并以此为乐的科研人员。

学科积极参与学院举办的系列活动，纪念中国现代遗传学奠基人谈家桢先生、盛祖嘉先生、刘祖洞先生，传承崇高师德和优良师风，弘扬大师风范。同时继续学习宣传钟扬同志的先进事迹，通过建设“西藏大学-复旦大学生物多样性与全球变化联合实验室”，用“种子精神”为全体师生加强价值引领，教育老师爱岗敬业，做“四有”好老师，教育学生正德尚学，做“四有”好学生。

在研究生日常管理和服务上，学院研究生教育管理队伍主要由教学教务和学生管理人员组成。现有在岗专兼职管理人员 19 人（含专职人员 5 人），均具硕士及以上学位，其中博士占比 30%。学科按照学术进展的实际情况，灵活合理制订与学位相关的科研成果要求。通过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公示答辩安排，细化规范答辩流程，接受社会监督。全面及时对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授予等原始记录收集、整理、归档，严格规范培养档案管理。此外，遵循《复旦大学学生申诉处理条例》，研究生在学籍管理、学位论文、学术规范等方面均有权益保障制度。